

受益人供款證明書 / 個人無供款證明書
申請表

姓名： 陳 大 文

持澳門居民身份證編號： 1234567(8) 聯絡電話： 6600XXXX

語言：☒ 中文 ☐ 葡文

領取地點：☒ 望德堂區辦事處
☐ 政府綜合服務中心
☐ 離島政府綜合服務中心

陳 大 文

簽名 (須與身份證一致)

XX 日 XX 月 2025 年

A4 規格印件 2021 年 10 月
Formato A-4 Out. 2021

社會保障基金 格式 FSS/DC-13(I)
FSS - Modelo FSS/DC-13(I)

本人確認已領取證明書

簽名 (須與身份證一致)

____ 日 ____ 月 ____ 年

受益人供款證明書 / 個人無供款證明書 申請表收條

注意事項：

1. 領取證明書時申請人必須攜同澳門居民身份證正本及此收條，並須同時繳付印花稅款。
2. 倘委託他人代領，申請人需填妥收條背頁的代領聲明書；領取證明書時，代領人須攜同代領聲明書及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證明文件正本。
3. 證明書由可領取日起計保存六個月，逾期不取，是次申請將被取消。

領取地點：

- ☐ 望德堂區辦事處
☐ 政府綜合服務中心
☐ 離島政府綜合服務中心

代領聲明書

本人現聲明授權下述人士代領取證明書：

申請人資料	代領人資料
姓名：	姓名：
澳門居民身份證編號：	證件類別及編號：

申請人簽名 (須與身份證一致)
____ 日 ____ 月 _____ 年